

#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金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7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100%。

（二）审议《关于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林志扬、黄炳艺、唐炎钊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525,983.23 元, 其中母公司净利润 352,278,054.57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已提取 2020 年度税后利润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全体股东的未分配利润累计 1,098,667,059.56 元, 其中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07,773,479.88 元。

为了回报公司广大股东,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 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 等有关规定, 并结合《公司章程》《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88,516,7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7,703,347.20 元。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公司因经营需要租赁关联方鹭燕(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房产发生的交易,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预计日常关联交易。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195.64 万元。

表决结果: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 100%。关联董事吴金祥、董事吴迪在对此项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依法回避。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 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为控制风险, 投资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 (含) 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国债、国开债或信托产品。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一)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三)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

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十六）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公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期披露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十八) 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通过议案, 同意票数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数比例 100%。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 202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一)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四)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五)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六)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八）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九）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